公司代码:600262 公司简称:北方股份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年4月16日,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7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股利1.20元(含税),派发股利总额20,4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送股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方股份	60026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志远		田凤玲	
办公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电话	0472-2642406		0472-2642244	
电子信箱	zhaozy@chinanhl.com		tfl@chinanhl.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非公路矿用自卸车(以下简称“矿用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同时提供矿用车备件、维修来包及劳务服务等。公司能够生产载重20-360吨全系矿用车,拥有TR系列载重100吨以下机械传动机械传动矿用车(含矿用洒水车)、NTE系列载重110-360吨电动轮(电驱动)矿用车,建有遍布全国、辐射全球的营销服务网络,产品广泛应用于煤炭、钢铁、有色金属、水泥等行业。

2、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采取“设计+生产+销售”全方位型。公司产品研究院拥有先进的矿用车研发设计能力,是国地唯一矿用车工程研究中心;公司形成总装车间、机加车间、结构件车间、液压缸车间四大主体车间组成的生产制造体系;公司拥有自主的产品销售体系,采用直销为主、代理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还拥有完善的服务体系,独立完成产品的服务保障、备件供应、维修承包及工程承包等业务;并成立维修及再制造中心,实现了生产能力在“后市场”领域的延伸和运用。

3、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的细分产业—矿用车行业。矿用车主要用于大型露天矿山开采作业,并在其中承担矿料运输功能,用于将开采出来的各类矿料运输至集中破碎站,是煤矿、铁矿、有色金属矿、石灰石矿等各类矿产资源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产品板块。

矿用车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发动机、变速箱、液压、电子元器件、电气控制系统等核心零部件行业,这些核心零部件的供应渠道均被国外大公司垄断,具有相对的渠道垄断性。

矿用车具有“大产品、小市场”的特性和高可靠性、高耐久性的要求,使用寿命长、作业效率高、单车售价较高,故该产品市场覆盖面较窄,下游客户主要为矿产等大型资源类企业。因此,矿用车行业的繁荣与否与实体经济相关度较高,具有明显的周期性行业的特点。

矿用车行业竞争程度较为激烈,目前处于较为成熟的发展阶段,产品的行业集中度较高。公司作为国内矿用车行业的龙头企业,有利于在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充分发挥规模经济优势和综合竞争力优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478,410,539.39	2,433,050,512.25	1.86	2,052,197,759.69
营业收入	1,388,383,103.51	1,417,563,548.60	-2.06	1,195,591,7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348,798.10	62,662,189.33	4.29	114,257,59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954,015.89	57,343,534.20	1.06	73,933,1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551,466.38	1,180,154,366.80	4.10	1,152,297,29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3,320.32	83,631,913.07	10.38	50,607,60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7	2.70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7	2.70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3	5.37	增加0.06个百分点	10.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5,988,159.79	204,498,050.13	251,680,051.03	596,216,84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25,337.89	22,090,576.15	5,300,728.55	21,432,15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47,878.31	20,179,007.92	2,935,969.60	18,491,16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16,323.98	151,757,792.81	15,486,517.02	93,385,334.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	46,341,499	27.26	0	无	0	国有法人
特沃(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42,780,000	25.1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	8,500,000	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曲峻葳	-44,524	3,565,665	2.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永新	0	1,884,346	1.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赖宏燕	-802,400	1,815,000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博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恩添富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5,000	1,600,083	0.94	0	无	0	其他
王冬梅	1,400,069	1,400,069	0.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于雪丽	0	1,338,701	0.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迎宾	1,226,700	1,226,700	0.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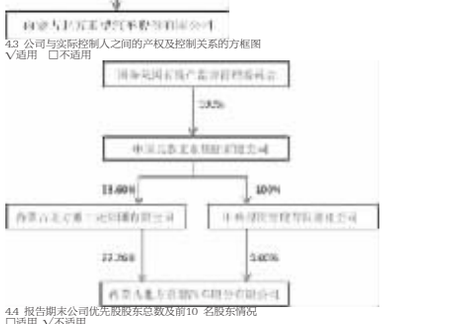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全面落实推进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经济运行质量的改善提升。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部分出口合同履约受阻,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88亿元,完成董事会目标15亿元的92.6%,较上年同期下降2.06%。营业成本10.93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41%。得益于管理改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34.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2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七届十次董事会及七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无需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不对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因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的报表项目及金额详见如下所述。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324,211,478.47				
合同负债		287,412,666.75		287,412,666.75	287,412,666.75
其他流动负债		36,798,811.72		36,798,811.72	36,798,811.7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1,092,532,646.06	1,070,556,433.71	21,976,212.35
销售费用	39,728,933.98	61,705,146.33	-21,976,212.35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21-008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无议案有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和结合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上午在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4.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军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1-009”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不低于175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审议通过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互保额度5亿元》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1-010”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董事李军、王占山、邬青峰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审议通过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及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1-011”公告)

该议案已经2021年4月16日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军、王占山、邬青峰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北重集团始建于1954年,是国家“一五”期间156个重点项目之一,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重要的火炬研发生产基地,国家高强钢炮钢研发生产基地,中国矿用车研发生产基地。法定代表人李军,注册资本176,875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内蒙古自治区市青山区厂前路。

北重集团始终将军服务国家国防安全和国民经济发展两大使命,遵循军民融合发展,形成了防务装备产品、特种钢及延伸产品、矿用车等工程机械产品三大核心业务。公司研发、制造的大量武器装备列装陆、海、空部队,在多次国庆阅兵仪式上接受了党和国家领导人及全国人民的检阅。以大口径厚壁无缝钢管为代表的特种钢及延伸产品,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已应用于国内近百台亚临界、超临界和超超临界火力机组的四大管道,是“中国制造2025”装备工程的中标产品,是国家能源局确定的国产化示范产品。矿用车等工程机械产品销往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遍布国内外500多个大型矿山和重点水利水电等工程。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重集团持有公司27.26%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产权结构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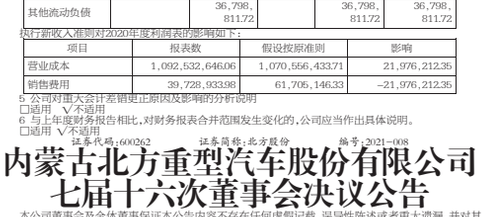

3. 2020年度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130.26	131.23
负债总额	106.49	109.9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60	38.40
净资产	23.77	21.24
营业总收入	75.15	68.92
净利润	0.14	-0.69

三、互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双方经营、发展的需要,北方股份与北重集团之间拟进行互保,额度为5亿元,形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

控股股东北重集团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家重点保军企业。鉴于生产经营需要,双方互相提供担保额度5亿元,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同意提交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请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 独立意见

2020年度,鉴于生产经营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控股股东北重集团互保额度5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审议通过的额度进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1年,鉴于双方生产经营的需要,北方股份与北重集团之间拟提供互保额度5亿元。

公司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要求及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时,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在实际操作中,公司必须严格按照额度进行。

五、董事会意见

双方根据经营与发展的需要,在借款担保方面建立互保关系,能够满足双方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双方的共同发展。同意公司的此次担保,此担保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该项互保额度事项外,无其他形式担保及逾期担保。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北重集团互保,是出于双方生产经营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21-011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公平合理,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审议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及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军、王占山、邬青峰回避表决,经3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与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邬青峰回避表决,经5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稳定、持续的生产经营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该项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下简称“北重集团附属企业”。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下简称“兵器集团附属企业”。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工财务”。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采矿”。)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0年预计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材料、配套、加工、运输服务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3,000.00	326.02	采购减少
	钢材及运输服务等	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6,000.00	6,848.91	采购增加
	备件及服务	北方采矿	4,000.00	2,505.46	采购减少
销售商品	加工件、材料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1,000	---	销售减少
	整车及备件	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15,000	1,970.06	日常非重大关联销售减少,详见说明
	备件等	北方采矿	9,000	5,926.92	销售减少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借款	兵工财务	20,000.00	20,000.00	---
	存款		30,000.00	39,434.90	存款增加
	利息及担保费		1000.00	541.81	支出减少
	利息收入		---	254.32	---

说明:2020年,公司与兵器集团附属企业销售商品实际发生金额除日常非重大关联销售外,还包括与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7,214.45万元,以及与北山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9,945.90万元。前述两项关联交易,因合同金额重大,均已单独履行相关决策、披露程序,相关公告详见2019年7月19日、2020年5月21日、2020年6月26日、2020年11月12日、2021年1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与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19-019)、《关于公司与蒙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变更合同主体为北山公司的公告》(编号:2020-027)、《关于公司与蒙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变更合同主体为北山公司的补充公告》(编号:2020-028)、《关于公司与北山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1)》(编号:2020-040)、《关于公司与北山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2)》(编号:2021-001)。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1年预计金额	本年1-3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材料、配套、加工、运输服务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2,000.00	99.58	326.02	采购增加
	钢材及运输服务等	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10,000.00	186.35	6,848.91	采购增加
	备件及服务	北方采矿	4,000.00	17.63	2,505.46	采购增加
销售商品	加工件、材料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2,000.00	---	---	销售增加
	整车及备件	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15,000.00	159.35	1,970.06	主要为由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的累计金额
	备件等	北方采矿	8,000.00	2,057.61	5,926.92	销售增加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借款	兵工财务	30,000.00	---	20,000.00	借款增加
	存款		40,000.00	24,004.25	39,434.90	存款增加
	利息及担保费		1,500.00	---	541.81	支出增加
	利息收入		500.00	---	254.32	收入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1. 公司名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军

成立日期:1999年6月8日

注册资本:176875.000000万

住 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厂前路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普通机械、矿山机械、工程机械、磨粉设备、冶金设备、加工制造、钢铁冶炼、机电产品、机械及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技术、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进出口;公路运输设备、工矿车辆及公路专用汽车(不含小轿车)、钢材轧制、变压电器、钢材、建材、铸锻造加工、工具、磨具、有色金属的加工销售;动力工程、供排水、电讯工程、燃气、热力、采暖供热的安装、维修、技术服务;公路防撞护栏、护网(隔离栅)制造及安装;化学清洗、工业用氮、氩气、二氧化碳、混合气的生产和销售(以上六项凭资质证经营);石油管道安装;场地租赁;电影放映;超商店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动能生产供应、压力管道、电力设施安装调试、动力站房设备安装维修、能源技术应用及推广;自制商品运输、装卸、汽车修理服务、客运出租(以上项仅限分支经营)。旅店(含餐饮)、房屋租赁、车辆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产品试验及技术服务、铁路运输服务、铁路货运代办、机械设备制造、维修、安装、备品备件制造及维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在建项目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内经营);电视监控、防盗报警、工业控制及综合布线的设计、安装、维修、信息设备及耗材销售、网络工程、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宽带网络服务;铁路产品配件和铸锻件的生产及销售;汽车货运;销售与代理销售各种规格、型号挂车、半挂车和汽车、工程机械及备品、备件的销售;汽车配件、钢材、建材、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铁精粉、煤炭、铁合金及铁合金制品的销售;机械加工;装卸;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废旧金属回收;受托从事质押动产保管服务;停车管理、停车服务。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27.26%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 公司名称:内蒙古北方风驰物流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继胜

成立日期:2006年08月30日

注册资本:6946.143700万人民币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110国道北(北重集团北门对面)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汽车货运(在道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销售与代理销售各种规格、型号挂车、半挂车和汽车、工程机械及备品、备件的销售;汽车配件、钢材、建材、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铁精粉、煤炭、铁合金及铁合金制品的销售;机械加工;装卸;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废旧金属回收;受托从事质押动产管理服务;停车管理、停车服务。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3. 公司名称:包头北方工程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文海

成立日期:1999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25010.000000万人民币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厂前路

经营范围:生产各种类型的工程和公路专用汽车、各类改装车的制造;工程和公路专用汽车、各类改装车的租赁、修理、喷涂;专用汽车零配件;技术咨询;经营本企业产品的出口及所需设备、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道路运输;热能销售;热水销售;二类汽车维修;环卫、园林设备、设施的销售、维修及配件销售;垃圾清理运输;道路清理;机械加工;焊接。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二)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1.公司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开河

注册资本:38300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年06月29日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46号

经营范围: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枪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挥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特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种植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名称: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进兴

注册资本:120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8年09月26日

住 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3号楼9层901-904、10层1001-1004、11层1101-1104

经营范围:汽车及其零部件、工程机械的设计、开发、组织生产、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新型材料的销售;汽车、工程机械、大型设备的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旧机动车收购、销售;进出口业务;汽车装饰、清洁;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设备、复印机、传真机、办公设备的销售、开发及维修服务;计算机工程设计、安装、维护;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服务及信息服务;文件制作;彩色复印机及消耗材料的销售、维修;销售汽车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塑料制品、金属制品、无人机、润滑油、化妆品、专用设备、农业机械设备、装饰材料、家用电器、卫生间用具、照明器材、消防器材、家具、金属材料、医疗器械(I类、II类);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3.公司名称: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晓

注册资本:38462.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08月23日

住 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3号楼14层1401-1404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委托加工;销售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肥、农药(不含属于危险化学品的农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汽车、汽车配件、民用爆破器材;专业承包;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销售甲苯-2,4-二异氰酸酯;氯;硝酸胍;硝酸铵[含可燃物≤0.2%];亚硝酸钠,2,4-二硝基甲苯;硝酸钠;硝化纤维素[含水≥25%];高氯酸钠;高氯酸铵;高氯酸钾;无水肼;铝粉;无水肼[含肼>64%];硝基胍;二苯胺;铁;铁合金;铁铝粉;硝基三唑酮;硫脲;正磷酸;苯;2-硝基甲苯;3-硝基甲苯;4-硝基甲苯;2,6-二硝基甲苯;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4,6-二硝基-2-氨基苯酚钠(以上不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0月07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10.公司名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江

注册资本:317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19号

金融许可证号:【L10111000H0011】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贴现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唯一的金融机构。

11.公司名称:内蒙古北方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军

注册资本:56776.08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16日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兵工路

经营范围:汽车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普通机械制造;机电产品、金属模具工具、模具钢、风力发电机及零部件、混凝土搅拌运输车、散装水泥运输车制造及销售;烟熏、铸造、锻造;房屋维修;木器制作、服装加工;汽车修理保养;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材销售;铁路车辆配件、车轴、来料加工;废旧金属回收(国家限制产品除外);土地房屋租赁;(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工业及民用燃气经营、旧棉、客运、货运;大口径厚壁无缝钢管的加工、销售;各类管类、轴类产品的加工、销售;采暖供热、维修及技术服务;公用、工业、长输管道维修、安装;锅炉安装、维修、改造;压力容器的制造;锅炉化学清洗;洗浴、分质供水;综合诊疗;旅店、大型餐馆;日用百货、日用化学品、办公用品、工艺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针织品、皮革制品、酒店用品的零售;旅游景点服务;家政服务及培训;台球、乒乓球、排球、羽毛球、足球、篮球、网球项目;销售与代理销售各种规格、型号挂车、半挂车和汽车、工程机械及备品、备件;汽车配件、钢材、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铁精粉、煤炭、铁合金及铁合金制品的销售;装卸;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受托从事质押动产保管服务;停车管理、停车服务。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三)北方采矿

公司名称: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青峰

成立日期:2006年2月9日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住 所:内蒙古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主营业务:电动轮矿用车整车及备件生产、销售、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邹青峰先生担任北方采矿董事长。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1.与北重集团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北重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提供部分原材料、铸锻件、配套件加工,热处理、表面处理,运输服务等一些生产协作,以及向公司零星调购部分原材料,委托公司加工部分机加、结构件等。

2.与兵器集团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从兵器集团下属企业兵工物资公司采购部分钢材等,兵器集团下属企业中兵物流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以及公司向兵器集团下属企业奥信化工、北方车辆、北山公司(NORMOUNT LLC)等销售整车及备件。其中兵工财务为兵器集团下属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有日常的存贷款、结算等金融业务合作。

3.与北方采矿之间的关联交易:备件及服务的采购和销售业务。

(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并签订相关内容的协议。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因此基本不存在上述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稳定、持续的生产经营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没有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21-012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延合营企业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期限九个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存在